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公告

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收到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集团”）出具的《关于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告知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公司控股股东融捷集团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涉及股份数量不超过2,5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7%；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截至2024年3月25日，融捷集团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已届满。出借股份期间，融捷集团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证券出借业务，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证券出借业务计划的情况，出借股份数量未超过2,590,000股。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出借业务期间融捷集团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转融通业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融捷集团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股份所有权未发生转移，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的持续性经营发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融捷集团出具的《关于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